

证券代码：430119

证券简称：鸿仪四方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3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5月24日以手机短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尚宏忠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出于公司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申请3000万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三年。该授信额度以公司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做抵押，拟

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所有的地上建筑物（房屋所有权证号为 X 京房权证通字第 1201825 号和 X 京房权证通字第 1201833 号）及国有出让工业用地（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京通国用（2013 出）第 00183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出于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申请信用贷款，授信额度为 800 万元，期限为二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31 日